

证券代码：002889

证券简称：东方嘉盛

公告编号：2017-025

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东方嘉盛	股票代码	00288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旭阳	曹春伏	

办公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 10 号东方嘉盛大厦 6 楼	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 10 号东方嘉盛大厦 6 楼
电话	0755-25331166	0755-25331166
电子信箱	Brianlee@eastop.com.cn	caochunfu@eastop.com.cn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,961,459,832.73	2,509,889,868.95	57.8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72,393,297.35	50,797,260.55	42.5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67,817,154.80	42,349,371.28	60.1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96,140,812.40	-10,505,639.60	-3,375.98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99	0.490	42.65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699	0.490	42.6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8.98%	7.20%	1.78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7,211,109,274.47	7,604,582,047.05	-5.17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842,759,570.25	770,366,272.91	9.40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3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孙卫平	境内自然人	61.48%	63,677,000	63,677,000		
邓思晨	境内自然人	17.19%	17,800,000	17,800,000		
邓思瑜	境外自然人	17.19%	17,800,000	17,800,000		
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00%	2,071,429	2,071,429		
上海智君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45%	1,500,000	1,500,000		
汪秀芬	境内自然人	0.39%	400,000	400,000		
彭建中	境内自然人	0.05%	55,000	55,000		
张光辉	境内自然人	0.04%	41,000	41,000		
汤国珍	境内自然人	0.02%	21,000	21,000		
李建军	境内自然人	0.02%	20,000	20,00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	1、孙卫平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				

的说明	2、孙卫平女士与邓思晨为母女关系 3、孙卫平女士与邓思瑜为母子关系 4、孙卫平女士为上海智君的实际控制人
-----	--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报告期内，公司依托先进的供应链管理理念与技术体系，结合客户经营模式和多样而复杂的需求，设计并实施供应链解决方案，为客户提供包括原材料、零部件及产成品采购、订单及合同管理、进出口代理、运输、库存管理、信息技术管理、产成品分销、资金结算等服务在内的一体化供应链管理服务。

公司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的价值创造体现为：通过为每一个客户设计并实施供应链解决

方案，将上下游各环节厂商整合成一个网络，并有效管理供应链各环节上的商流、物流、资金流和信息流，实现企业外包环节与非外包环节的无缝连接，从而帮助客户将精力专注于核心业务和核心优势，在提高客户效率、提升对市场的响应速度、降低供应链成本的前提下分享收益，并使得公司深度嵌入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，成为客户价值链上的战略合作伙伴。

2017年上半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,968,974,524.42元，同比增长57.74%；实现营业利润86,971,605.02元，同比增长70.74%；实现利润总额87,725,540.86元，同比增长44.02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,393,297.35元，同比增长42.51%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